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九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〇五**一次会议

2004年10月5日星期二下午5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联合王国)
成员：	阿尔及利亚	巴利先生
	安哥拉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贝宁	辛苏先生
	巴西	萨登贝格先生
	智利	马凯拉先生
	中国	张义山先生
	法国	德拉萨布利埃先生
	德国	普洛伊格先生
	巴基斯坦	阿克兰先生
	菲律宾	梅尔卡多先生
	罗马尼亚	莫措克先生
	俄罗斯联邦	杰尼索夫先生
	西班牙	亚涅斯-巴努埃沃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丹福斯先生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04年10月4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779)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

04-53732 (C)



下午 5 时零 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2004 年 10 月 4 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4/779)

主席 (以英语发言)：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5049 次会议上做出的决定，我提议经安理会同意，根据《宪章》的有关规定以及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以色列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吉勒曼先生 (以色列)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 (以英语发言)：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5049 次会议上做出的决定，我提议经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和这方面先前的惯例，邀请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参加会议。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基德瓦先生 (巴勒斯坦)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欢迎尊敬的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阁下出席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继续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 S/2004/783，内载由阿尔及利亚、巴基斯坦和突尼斯提交的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就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首先请那些要在表决之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丹福思先生 (美国) (以英语发言)：安理会收到了关于中东局势问题的另一份决议，而这份草案同样是片面的，不均衡的。这份协议很不聪明，因为它遗漏了许多材料。由于不够全面，并由于这些遗漏，该决议草案缺乏可信性，应当予以否决。

在安理会成员审议这份决议草案时，我请它们进行一项简单的分析。首先考虑该决议说了些什么，再考虑还有那些它没有说。该决议谴责以色列在加沙的军事行动。它批评了对贾巴利耶难民营的入侵。它谴责以色列的“破坏”行为。它对巴勒斯坦人的巨大伤亡表示哀悼。它要求以色列作为“占领当局”立即撤出其军队。语言很强硬。美国并不反对使用强硬语言，但它们必须准确，保持均衡。

下面看看该决议中有那些话没有说。过去两年来，以色列受到 450 次卡萨姆火箭攻击，决议中一次也没提。它没有提到，仅在今年，就进行了 200 次火箭攻击。它没有提到，上个星期，火箭击中了在户外玩耍的两名以色列儿童幼小的身体。它没有提到这样一个无可辩驳的事实，即卡萨姆火箭并非用于军事目的，它们是粗制滥造的没有准头的恐怖武器，是为了用来屠杀平民的。它没有提到哈马斯对杀害这些以色列儿童并使许多其它以色列平民致残负责，并声称这些死伤是一种“胜利”。它没有提到恐怖分子就躲藏在巴勒斯坦平民中间，导致了平民伤亡，又以此来挑动仇恨、非法行为和干扰和平进程的行为。它没有提到巴勒斯坦行政当局完全没有履行其在民众中间建立安全的承诺。它没有提到任何此类事实。它也不承认以色列自我防御的合法需要。该决议草案是非常片面的。

俗话说，沉默即表示同意。今天在这里，沉默确实振聋发聩。我是说昨天，但我也要强调今天，世界的其它国家会合在一起，围攻以色列，却对恐怖主义保持沉默，这不能推进和平进程，只能导致双方一味蛮干，使以色列感到孤立，再无退路，进而阻碍对话。

美国的方针是承认双方都应谴责暴力，双方都需要对路径图重新作出承诺，双方都需要迅速行动，以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但除非巴勒斯坦人和声称以它们名义行事的人停止滥杀滥伤，否则，以色列很可能将继续追踪恐怖分子，不论它们躲藏在那里，这往往会导致平民伤亡，这是悲剧性的，但不是蓄意的。

我的朋友巴利大使提醒我，在描述平民伤亡时，必须不偏不倚。平民的伤亡总是悲剧性的。儿童的死亡尤其如此。身为以色列儿童，身为以色列平民是可悲的。身为巴勒斯坦儿童，身为巴勒斯坦平民也是可悲的。而如果平民的死亡是蓄意造成，平民的死亡是攻击行动的唯一目的，那就不仅是可悲的，而且是令人发指的。

安理会今天收到的决议草案不仅是对恐怖分子的鼓励，它也同样无法阻止人们可想而知的以色列的反应。最后，这样一份决议草案只会为恐怖分子壮胆，鼓励报复，纵容恐怖分子以挫败和平进程为最终目标。

安全理事会应当扭转接二连三抛出反以色列决议草案的趋势，对双方一视同仁，要求它们回到和平道路上来。美国将对本决议草案投否决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据我的理解，安理会准备对该决议草案(S/2004/783)进行表决。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我将把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反对意见，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巴西、智利、中国、法国、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联邦、西班牙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德国、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11票赞成，一票反对和三票弃权。由于安理会一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决议草案未获通过。

我现在请希望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巴利先生（阿尔及利亚）（以英语发言）：关于加沙北部地区局势的该决议草案，虽然获得的赞成票大大超过了所要求的多数，却因否决权而受挫。这样一份全面和可信的案文，没有获得安理会的一致赞成，我们对此表示遗憾，它只不过要求以色列停止其造成众多人员伤亡和巨大破坏的军事行动。

安全理事会放弃了行动，也就放弃了责任。它再次辜负了巴勒斯坦人民，再次向世界发出了错误信息。显然，一旦问题涉及到以色列，安全理事会就无法采取行动，更不要说按照《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这强化了人们的印象，即只有在涉及阿拉伯国家时，它才是有效的。最近的一个例子就是第1559（2004）号决议，该决议迅速获得通过，而当时，并不存在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任何威胁。

安理会使巴勒斯坦人和相信安理会应是国际法监护人和弱者的保护者的所有人感到沮丧、失望和绝望。更重要的是，它将加强以色列领导人的免罪感觉，它们将认为受到了鼓励，可以扩展其在加沙和其它地方的军事行动。

我要感谢所有与我们一道对该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的人。但请允许我表明，对巴勒斯坦人来说，对正义事业来说，这是个令人悲痛的日子。

萨登贝格先生（巴西）（以西班牙语发言）：安全理事会就中东局势问题的决议草案刚刚采取了行动，巴西投了赞成票。

巴西政府对加沙地带北部发动暴力行为一事深感遗憾，尤其是对以色列部队在9月29日发动代号为“忏悔日”的行动、造成70多人死亡和超过250人受伤深感遗憾。

暴力升级波及大量平民、包括儿童，令人极不安。在表达我们支持秘书长10月3日发出的停火呼

吁的同时，我国代表团希望国际社会能够让冲突各方停止暴力循环，从而使和平谈判能够根据路线图确定的范围尽快得以恢复。

我们还记得，路线图设想在 2005 年建立一个巴勒斯坦国，一个主权、独立、领土毗连和经济自立的巴勒斯坦国。

德拉萨布列埃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法国对阿尔及利亚、巴基斯坦和突尼斯提出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决议草案呼吁立即停止以色列在加沙地带北部的军事行动。决议草案还谴责了恐怖行为，并再次确认必须尽快执行路线图。我们认为，这两个因素非常重要，保证了案文能够是平衡的案文。我们认为安理会必须对加沙地带北部局势的持续恶化作出迅速的反应，我们并呼吁理智行事。

法国承认以色列有权保卫自己，使本国人民不受令人发指的恐怖行为的祸害，但必须严格根据国际法这样做。遭殃的是人的损失，而数目每天都在增加，对加沙进行的物质上破坏是说不过去的。在这一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非常重要的问题上，安理会再一次地瘫痪，我们对此再次表示遗憾。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巴基斯坦联合提出并支持了关于中东局势问题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由于某一常任理事国投了否决票而没有获得通过。我们支持的理由如下：

首先，决议草案是要解决由以色列军事入侵造成的紧急人道主义局势。在过去几天里，这一入侵造成 80 多名巴勒斯坦平民死亡，包括妇女和儿童，同时还使数百名平民受伤和失去住房。

其次，除了人道主义方面的问题外，以色列的入侵显然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特别是《第四日内瓦公约》，因此让安理会有理由根据《宪章》赋予的义务、特别是第一、二和二十四条赋予的义务采取行动。

第三，从政治上说，目前局势严重威胁到该地区当前的和平努力。安理会因此有责任作出反应。

第四，决议草案的案文经过了仔细的推敲，重申了商定的法律立场，并要求采取有助于缓解以色列入侵造成的人道主义痛苦和帮助恢复和平进程的措施。

不幸的是，安理会无法满足巴勒斯坦人的期望，也没有满足穆斯林世界广大公众舆论的期望。这就清楚地说明，安理会在某些情况下无法行动。我们认为，今天这种无能为力的情况无助于中东的和平事业和正义。巴勒斯坦人民求助无门和绝望的感觉，将进一步加剧本已动荡的局势。

我们认为，安理会由于今天无动于衷而失去了推动中东和平的一次重要的机会。我们希望没有支持决议草案的成员能够利用其双边的影响劝说以色列对国际呼吁作出回应，停止在加沙的军事行动，从加沙地带撤出部队，并致力于全面实施四方的路线图。

梅尔卡多先生（菲律宾）（**以英语发言**）：安理会刚才对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我国代表团对这一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我们重申，我们对东暴力升级导致无数无辜平民、包括儿童的死亡感到关切。我们敦促双方停止暴力。我们呼吁以色列停止在加沙北部的军事进攻。我们还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阻止好战集团对以色列的火箭攻击。

双方如不停止攻击和报复的循环，中东就不会有和平。我们重申：暴力不会使冲突任何一方获胜。我们继续呼吁双方在路线图的框架内重启和平进程。

马凯拉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智利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谴责暴力行为，不论其来源，也不论以何种借口为之辩护。尤其必须强调指出，我们谴责让平民成为受害者。

我国代表团承认以色列有权保护本国人民不受恐怖行为的攻击，只要它为这一目的通过的措施是在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范畴内采取的。因此，我们必须大声疾呼反对在没有正当理由的情况下过度地使用武力，特别是对平民使用武力。

我国代表团再次呼吁审慎行事，呼吁在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范畴内采取行动。我们也拒绝巴勒斯坦团体

对以色列平民的火箭攻击，并敦促巴勒斯坦权力机构采取措施阻止这些攻击。

最后，我们提醒有关各方它们有义务保护平民，并注意必须立即阻止暴力行为，无论其来源如何。我们呼吁双方在路线图框架内恢复谈判。

杰尼索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外长今天在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以及以色列外长的电话谈话重讨论了巴以冲突问题。他在这些讨论重强调指出，重要的是必须采取紧急步骤结束当前对抗的危险局势。因为，根据我们的理解，决议草案的主要目的是停止暴力，从原则上说，决议草案是我们能够接受的，尽管我们认为决议草案应该更加平衡。因此，我们向我们的阿尔及利亚同事建议对草案做几项修改，由于这些提议部分地被接受，我们决定支持决议草案。

莫措克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罗马尼亚没有能够支持今天安理会面前的决议草案，在刚刚进行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我们认为，案文没有反映所提修正意见，公正描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双方在最近戏剧性事件以及他们为预防暴力升级所相互负有的义务方面的事实和职责。罗马尼亚依然对实地安全局势恶化和遭受以色列军事入侵后果的众多巴勒斯坦人的命运深感关切。

正如我们以前曾多次指出的那样，我们承认以色列国保卫其公民的权利，但这一权利只能在国际法界限之内行使。我们依然认为，诸如加沙北部的行动无助于以色列的安全。

不能通过军事手段解决中东冲突。我们鼓励各方恢复会谈，同意停火，制止流血。正如过去表述的那样，只有如路线图所设想的那样和根据有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条款通过谈判才能实现一个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

亚涅斯-巴尔-努埃沃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在我们昨天有关这一问题的辩论中，我国代表团曾有机会表达其对中东局势，特别是加沙地带局势

的严重性的观点。当时，我们都就此问题发表了看法，这意味着我现在不需要做更多地解释。我曾指出，在已经确定的原则和所作的发言基础上，我们将对一些代表团提出的这项决议草案投票。

在对阿尔及利亚、巴基斯坦和突尼斯等国代表团提交的决议草案考虑之后，我国代表团对其投了赞成票。我们对安理会未能通过该决议草案感到遗憾。我们认为，决议草案含有对于处理局势至关重要的内容，特别是鉴于事件的严重性应作出非常紧迫的回应。而且还不仅提到了需要停止军事行动和以色列部队从加沙地带撤出，还谴责所有暴力、恐怖、过度和不负责任的使用武力和实际摧毁行径。决议草案还要求结束暴力，要求遵守一切义务，特别是遵守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律所承担的义务。令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安全理事会这次没有能够承担起根据《宪章》所应承担的职责，我们确信，这一局势一定要继续审议。与此同时，双方必须遵守他们在路线图范围内所承担的义务，并同国际调解方的四方密切合作。

张义山先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支持阿拉伯小组提出的决议草案，所以我们对刚才通过有关决议投了赞成票。但同时我们对决议草案没有办法通过深表遗憾。中国在中东问题上的立场是明确的，是一贯的。我们认为，安理会作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核心机构，应对加沙的局势履行保护平民的责任。我们一贯认为，实现中东的和平必须通过谈判而不是使用暴力和武力。我们再次敦促有关各方尽快恢复接触与对话，努力回到政治谈判的正确轨道上来。

普洛伊格先生（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们对中东冲突的解决办法的立场众所周知。我不需要在这里重复。我只想指出，我们尽力在决议中加入一些对我国代表团和我国政府来说重要的修正。我们没有能够做到，因此我们不得不对决议投了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联合王国代表的身份发言。

联合王国依然对加沙地带的目前暴力和流血深感不安，敦促双方采取必要步骤，结束这一暴力循环。

联合国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径，包括向以色列发射杀害无辜平民的卡萨姆火箭。

联合国承认以色列保卫自己不受恐怖主义攻击的权利。然而，它的反应必须适当，并符合国际法。但以色列国防军目前采取的行动导致了加沙众多平民伤亡。此外，这一行动也与以色列因火箭攻击所面临的威胁程度不符。昨天，外交大臣杰克·斯特劳吁请以色列力行克制，请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履行其有关安全方面的路线图承诺。

但我们被要求表决的案文错误的给人以感觉，只有以色列一方有错。我们认为，采取步骤结束暴力的职责应由双方承担。由于这一原因，联合国今天投了弃权票。安全理事会决议应该承认以色列保卫自己不受恐怖主义行径的权利，还要指明，以色列根据国际法有义务确保其行动与所受威胁程度相符。决议还应包括呼吁巴勒斯坦权力机构对恐怖主义行径及其执行人采取果断行动。

我愿借此机会重申，联合国认为这场冲突的解决办法在于四方的路线图。我们敦促双方采取必要步骤，回到构成向前迈进最佳途径的路线图上。

我继续行使安理会主席职责，由于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要求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基德瓦先生 (巴勒斯坦) (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首先要诚恳地感谢安理会刚刚表决的决议草案提案国，即阿尔及利亚、巴基斯坦和突尼斯。我还要感谢所有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的代表团。巴勒斯坦人民和该区其他人民赞赏他们所采取的立场。

这是安全理事会又一个悲哀日。安理会再次没有能够履行其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宪章》职责。安全理事会没有在血腥攻击上采取立场，此刻以色列占领军正在对加沙北部的巴勒斯坦人民展开这场血腥攻击。

安理会未能采取这一行动，没有要求制止流血和破坏。更令人感到悲痛的是，我们在今天会议一开始就听到人们谈及以色列受害儿童，但只字不提巴勒斯

坦儿童。巴勒斯坦人的苦难通常要多得多。今天就有一名巴勒斯坦儿童被杀害；她的名字是伊曼·汉斯，年龄 13 岁。她在上学途中身中 20 颗子弹。这显然不重要。我们还在会议开始时听到有人谈及对以色列发射的火箭，好像它们是巴勒斯坦方面对以色列发射的洲际导弹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没有听到有人谈及美国制造的坦克、推土机、军事武装直升机和喷气式战斗机、或箭形导弹，我们也没有听到有人谈及对全体巴勒斯坦人民生命和未来的破坏。

请允许我从我个人角度告诉安理会一些巴勒斯坦团伙的行径同以色列占领军过分行动之间的真正区别。这两种行径基本上都针对平民，但真正的区别是，巴勒斯坦团伙仍然是违法和违背巴勒斯坦权力机构意愿的行动团伙；而以色列占领军的行动则是正规军奉行一个联合国会员国政府的官方政策所为：是正规军犯下战争罪行，从事国家恐怖主义行径。

还请允许我谈谈以色列所谓的自卫权。不得把以色列视为同其他国家一样，是一个充分尊重法律和爱好和平的普通国家而谈论其自卫权。根据法律，以色列是一个占领国。国际刑事法院最近已经审理此案。当然，以色列有权保卫其公民。然而，鉴于以色列是一个占领国，因此免除以色列占领国责任的任何企图现在和将来都是不可接受的。

今天使用的否决是美国现任政府对有关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局势的决议草案行使第七次否决权。它是美国对此类决议草案投的第 29 次否决票。投 29 次否决票这个事实概括了整个中东悲剧。这使安全理事会无法履行《宪章》规定的职责。这也给占领国提供了掩护，使它得以继续违反国际法。实际上，这些否决票阻碍了维护法律、削弱了安全理事会的地位，安理会负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责任。

显然，这一切都不符合巴勒斯坦人民的利益。确实令人遗憾的是，这也不符合以色列人民的利益——至少不符合其长期利益，因为两国人民的利益在于维护法律、允许国际机制正常运作和真正解决问题，而

不是虚假的解决，从而最终在 1967 年边界基础上真正创建两个国家，即巴勒斯坦国和以色列国。我相信，尽管已经采取并将继续采取所有这一切破坏性错误立场，问题终将得到解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以色列代表要求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吉勒曼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向那些大胆选择反对该决议草案或不投票的国家表示感谢。令我们高兴的是，这项决议草案未获通过，该草案根本不应得到审议。令我不解的是，该决议草案特别要求以色列做某些事情，却没有甚至含蓄地表明巴勒斯坦人提出的要求及其造成的恐怖，在这种情况下，在此就座的某些国家竟然说这项决议草案是公平和均衡的。我们完全不能理解有人怎么会试图将其称为均衡的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谋求谴责反恐机制而非恐怖主义自身，歪曲了这个问题的严肃性。这项指控恐怖受害者而非其谋杀者的决议草案是错误和可耻的。

巴勒斯坦领导人无视其各项义务，包括路线图第一阶段规定的各项义务，允许恐怖主义分子在其境内采取行动而不受惩罚。他们在巴勒斯坦平民区犯下暴行，并侵犯以色列平民人口，给双方都造成严重伤害。因此，以色列将履行其捍卫本国公民的义务，同时也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各项义务。只要巴勒斯坦领导人不采取任何行动制止这一行径和针对以色列人民的其他形式的恐怖主义行为，以色列就有权利，也有义务保卫自己及其公民，使其各社区不受大量火箭袭击。

实际上，正是邪恶的巴勒斯坦领导人通过挟持本国人民接受其邪恶恐怖统治，给本国人民带来恐怖和破坏。我们今天听到人们大量谈及被占领土；但我们没有听到任何人承认，如果不是巴勒斯坦的可悲领导人及其在得到选择时选择恐怖而非解决问题，巴勒斯坦人民很久以前就建立自己的国家了。

本决议草案绝对无助于结束以色列人或巴勒斯坦人的痛苦。相反，它将损害两个群体的切身利益。它只注重以色列制止恐怖主义的行动，没有适当和明确谴责引起这些行动的恐怖主义，将会壮大恐怖分子的胆子，使其继续损害两个社区并继续阻碍和平道路。

必须推动实现和平的斗争。这一类单方面的决议无助于和平中东的目标。只会允许恐怖继续存在并使我们永远无法实现和平。

安全理事会对恐怖主义的受害者和实现和平的斗争承担着义务。巴勒斯坦恐怖组织和支持他们的政权是和平和巴勒斯坦及以色列人民真正的敌人。他们应当成为安理会关注的焦点，因为他们是阻碍和平的人。只有正面对抗他们，我们才能再次在路线图上站稳脚跟。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名单上已经没有其他人要发言。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 5 时 55 分散会